

楊 争/著 TianTangYouDengMa?

解放军出版社

天堂有灯吗

?

图书在版编目 (C I P) 数据

天堂有灯吗? / 杨争著. —北京: 解放军出版社, 2008
ISBN 978-7-5065-5658-3

I. 天… II. 杨… III. 散文—作品集—中国—当代
IV. 1267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08) 第106989号

书 名: 天堂有灯吗?

作 者: 杨 争

责任编辑: 李鸣生

装帧设计: 李 戎

出版发行: 解放军出版社

社 址: 北京市西城区地安门西大街 40 号 邮编: 100035

电 话: 66531659

E-mail: jfwybs@public.bta.net.cn

经 销: 全国新华书店

印 刷: 北京世界知识印刷厂印刷

开 本: 850×1168 1/32

字 数: 140 千字

印 张: 6

印 数: 3000 册

版 次: 2008 年 5 月第 1 版

印 次: 2008 年 5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

书 号: ISBN 978-7-5065-5658-3

定 价: 20.00 元

序

唐良

知道杨争很早，认识她却很晚。

上个世纪七十年代中期，我在兰空当兵，常听朋友圈子里的人提到她。提之原因诸多，使我对这个人难免有了几分关注。不曾想见到杨争本人，竟是十年之后的事。

八十年代中期，我在北京一所艺术学院的学生宿舍里见到她。很平常的女孩儿，圆圆脸蛋，黝黑的肤色，头上扎着一个简单的马尾巴。一眼望去像个马来人。

我不太记得我们当时聊天的内容，小说，还是意识流，或是东西方文学的比较之类的话吧。

她说过什么能让我记得住的话吗？好像没有，只记得她好谈又好问，喜欢笑。

第二次见面，她竟记不得。我却记忆犹深。可以原谅，因为她那时个人生活几近崩溃。

第三次见面，又过了近十年，我们突然发现竟是近邻，住在同一个大院里。从此我们有了较多交往。她时不时会突然来到我家，扯东扯西，说几句让人摸不着头脑的话。虽然我们谈的更多的还是彼此感兴趣的话题，如文学。但她更爱与我争执，可又无法总

占上风。那时我常暗想,这是否与她的名字有一个争字有关?

曾有过很长的一段时间,杨争很沉默,也不写任何东西。我不知道她在人生的哪一个阶段里缘何封闭了自己。是为生活,还是为感情,还是只为自己?她在我面前从不流露黯伤。只是有一次,她轻叹,现在还是男人的社会。生不逢时,或者运气不佳。很多人手里握着一把烂牌,因而郁郁寡欢也是常有的事。只是觉得她不搞创作,很可惜。于是每次见到她时,我总忘不了将这个话题一再重复。

我知道她会听懂。

认识一些搞创作的女人。杨争比之起来,算另类吗?

也看过她写的东西,如传记、诗歌、散文、小说,等等。作品不多,却甚有灵性。如她的为人,简单,率真,无修饰,不造作,无论言谈举止或字里行间,常有一种意想不到的智慧和激情。

我更想把她或她的作品都一并称为:有味道。

在我看来,有味道的人和有味道的作品,一定是折射某种文化和品味。不知为何,看到杨争这本散文集,我突然想到一个场景:在我那间挂着多幅油画的房间里,她喝着很浓郁的咖啡,很认真地问我,关于生命的体验。这个题目太不着边际了。为什么不直接说死亡,或者说直接说痛苦?

现在才知,她不说的话,在这部《天堂有灯吗》的集子中,全都说尽了。

生命似乎都是相同的,生命的故事更是惊人的相似。只是我们每一个人都会有不尽相同的感觉和体验,结论也许就南辕北辙了。

雨夜,孤灯。若能读这部小书,便算与作者会心一笑了。

目 录

大海,我的情人	/ 1
在那高高的山坡上	/ 5
黄脸婆	/ 10
球球	/ 16
雪人	/ 24
十八岁的女孩儿,你为什么喜欢黑	/ 26
关于你	/ 28
超越,文学与人生的对话	/ 33
也谈中国女人的妻性与母性	/ 39
关于几个名词和三毛的对话	/ 42
女人的童话	/ 50
面对儿子,大!	/ 53
男人和女人,谁更容易	/ 56
女人看女人	/ 60
——和女导演胡玫谈《雍正王朝》中的女人	
那个年代的那个人	/ 62
秋天	/ 78
随想	/ 79

温情是心灵深处的港湾	/ 85
房子	/ 88
爱自己	/ 99
人俑	/ 106
残瓷碎片	/ 109
生命的保鲜	/ 112
问祖	/ 116
凤凰城走笔	/ 122
性和美	/ 126
珍惜	/ 129
哭孩儿	/ 132
根	/ 135
冷	/ 143
心灵深处的小村庄	/ 145
鬼城	/ 149
取你所需	/ 154
暗恋	/ 158
难忘三峡游	/ 162
听雨	/ 167
石头	/ 170
世界美如斯	/ 173
生命提纲	/ 179
四季有花	/ 182

大海,我的情人

总是在恍惚的时候,才想起你。总是在与别人的骤然拥抱中才想起你。总是在忘情地跌入欲望的低谷、混沌的泥石流中才想起所有不该保留的踪迹。

总是在离你最远的地方,才想起……

其实你远比我想像的还要令我惊愕不已!

在别人的金鱼缸里,我看见一只粉红色的海星在淡水里窒息而死。于是我嗅到了一度被严酷的海风中断的回忆。我知道你原是最无情的、最刻薄的。浅浅的海湾,白色的海螺,蓝色的贝壳,所有失去颜色的小生物,都是你始乱终弃的遗迹。

恍惚中猛然想起那一夜,在你坚实有力的臂弯中,我彻夜未眠。我以为在银色的月光下,你那黑色的海浪一波拥着一波,一峰高过一峰,似漫天的潮水,咆哮着,急不可待的涌向不眠的海岸、涌向我。那任性的海潮和沉郁的沙滩相吸相融,原是你生命最抒情、

最温柔的一刻。然而你却用突如其来的沉默彻底的嘲弄了我。在你的怀里，我听不到那宏伟粗壮的气息、那荡人心肺的声韵。整个大海仿佛一瞬间停止了呼吸。永远不会呻吟、永远不会唱歌！

在沙滩上，一枚残破的海螺向我诉说你暴戾、乖张的性格。说你天性狡黠，喜怒无常；说你诱惑别人的目的，在于你本身的被诱惑；说你每天手托太阳出海的那一瞬间，远没有比大山背负太阳逝去的那一刻更辉煌壮丽！

其实你远比我想象的还要邪恶！

守着夏日的黄昏，到海边嬉戏、抓蟹的人，只有在你热情奔腾的喧嚣中，方能感到心灵深处的安宁和静谧。你却有意将天上地下人间大自然千种百种的情欲深藏心底。只有在你最感得意之时，才挟雷裹电，肆意宣泄！

然而我宁愿你哭泣不愿你沉默！

记得你曾对我说，海水永远是冰冷的不会热。倘若让我觉得你温暖，那也是你有意假装快活。因为你喜欢在幻觉和想象中体验火的情欲。

难道你是说，你不会爱。即使爱也是“假装”的么？由此我知道，人也会假装幸福，

我却在“假装”中痛苦得要死！

四季无常,人生无常,海无常,爱亦无常!

早晨沿着漫长的海岸线,我惊异地发现,你如此孤独。时涨时落的海潮神经质的咬噬着大地。我多么希望你能向我敞开你的胸怀,让你的激情在我的血脉中狂奔不已。

可是你始终不肯把心交给我。你说怕我有一天会像鱼一样,从你身边失落!

噢,我知道了,在我想占有你的那一天,你却更强烈地渴望永久占有我!不仅是我的肉体、我的灵魂、还有我的过去现在未来,整个生命的长河!

其实我早就应该理解你的贪婪,你的无奈!

这个世界最宽的是大海,最窄的还是大海;这个世界泛滥成灾的是爱,最为匮乏的还是爱!

选择是很痛苦的。当你在你和我之间,还是选择你自己时,我便只能在夜里望着天空那海一般的蓝色。我常常梦见自己有一座白色的小房子,推开窗便能和你凝眸相视。你呻吟着匍匐我的脚下,面色苍白的向我诉说你的寂寞。我便如此眷恋着梦里的你那份真挚的忧伤。即使在清醒的现实中,你一千次的背叛我。你说过,背向朝阳才是海的性格。

噢,我企求我们之间得以平衡的支点。我知道离你最近的时候,一定是离你最远!

在飓风在飞走的沙石在所有的山川和陆地阻碍我们相聚的那一瞬间，两颗无望的心灵，一定会在海尽头、天的尽头、太阳的尽头，喜悦相逢。这是一定的么？

大海——我的——情人！

在那高高的山坡上

记不清姐姐是哪一年正式离婚的了。平日里姐姐也很少提到那位曾经是我姐夫的人,好像那段经历根本不存在似的。不过据我所知,姐姐和姐夫是心平气和,友好离婚的。虽然离婚一事是姐姐提出的。但姐夫还是答应了姐姐提出的所有条件,包括由姐姐抚养孩子,以及孩子随姐姐姓,等等。

我不知道外界的舆论是如何看待姐姐的这场婚变的。不过,私下里总怀着一股说不清的惋惜之情。坦率说,姐夫无论从外表、学历、人品都还是不亚于姐姐的。至少两人都是医学院的高材生。一个主修内科,另一个则主修眼科。第一次见到姐夫时,便觉得那是一个典型的南方人。虽说是浓眉大眼,肤色却白白净净的。尤其是那副秀郎镜,那有几分像女孩子的秀唇,那好看的颜色,更增添了几许书卷气。如果说差别还是存在的话,那就是出身于高干家庭的姐姐找了一个普通工人的儿子。

记得父亲还在职在位时,家里的那栋小楼,座落在半山坡上。四周闲散着不少空地。父亲也是农家出身,即使公务缠身,可空闲时还是和炊事员、警卫员们一起开了几块菜地。种什么菜早忘了,

却记得那菜总长得又黄又瘦，还总是被虫咬。夏日的黄昏冗长酷热和沉闷。每逢下班回来，总能看见山坡上的姐夫裤腿挽得高高的，挑着一担水，足趿着拖鞋，去给菜地浇水。姐姐和我却早就忙不迭的躲到屋里凉快去了。周末在家闲来无事时，便总能听到姐夫从楼下传来的歌声。甭问，这会儿他准在卫生间洗衣服。因为用自然的流水声为自己的歌喉伴奏，这似乎是姐夫的发明或专利。逢到这会儿，也和我们一样，坐在楼上听他唱歌的母亲，就会称赞道：“别说小朱的嗓子还真不错！”的确，姐夫的音色纯正自然，一点也不造作，一如他的为人。姐姐说，他原来是部队业余宣传队的，还会跳舞呢！不过姐姐又补充道，他跳得舞不外乎是文革舞，即拿起笔作刀枪之类。这话曾让我们开心笑过好一阵。不过我从没见过姐夫跳舞。那时候姐夫最爱唱的歌，莫过于蒋大为的《在那桃花盛开的地方》、《牡丹之歌》、《北国之春》。渐渐地我们已习惯了姐夫的歌声，在那悠扬的歌喉里，姐夫那舒展、欢愉的心境也通过了美妙的音符，传达给了我们每一个听歌的人。有时候一听姐夫唱歌，我也会情不自禁地要在楼上随他的歌声喊上几嗓子。姐姐马上会叫到：不得了，男女声二重唱啦！

姐姐从不唱歌。或者说几乎就没听到她唱过一支完整的歌。所以偶尔要听到姐姐低低地哼几句，也会大呼小叫，稀罕的不得了。姐姐就像不爱唱歌一样，不爱姐夫。可你要问她为什么？她会极不耐烦地硬梆梆地回你一句：爱不起来嘛！我知道姐姐婚前曾有数次有花无果的恋情。可惜都是水中望月。也许正因为得不到自己想要的，所以便把怨气都发泄到了不想要却偏偏容易到手的东西上。不能说是胆颤心惊，但姐夫看姐姐的眼神，总有一种怀里抱着瓷娃娃的感觉，生怕稍有闪失，就会把美丽却无情的瓷娃娃，摔个粉碎。

的确姐姐在我们家里要算长得漂亮的了。像个印度美人。姐

夫一定也觉得姐姐很漂亮吧？可惜我从没听到过他如此这般说。

婚后第二年，姐姐生了一个女儿。看来她还是想完满这个不和谐的小家的。人家说爱情美满的夫妻，一定能生出一个聪明漂亮的宁馨儿。可姐姐姐夫这么漂亮的一对，却生了一个怎么长也不会超过他们的“丑小鸭”。只是那女孩儿的嘴，几乎和姐夫一样，笑起来别有一番情致。孩子刚出生的那些日子里，这一对夫妻似乎要忘却婚姻的不快，全神贯注的疼养起女儿了。下班回家，经常看见姐夫在乒乓球桌上逗女儿开心。姐夫无所顾及的笑声和幼儿甜美的笑声，完美地揉和在一起，给楼上的我们留下了如此清晰、美好而难忘的回忆！

不过，姐姐到底还是无法让理智战胜感情。女儿三岁的时候，姐姐正式提出了离婚。顿时遭到全家一致的反对。那一夜姐姐差点去跳闽江！

姐夫在那一年，突然选择了去北京一家医院进修一年的机会。记得当时我碰巧也出差去北京。姐夫得知后，非常高兴。两人相约周末晚上在宽街 113 车站，等候碰面。同在异乡异地，一家人见面时的那股高兴劲，简直无法用语言形容。只记得那天傍晚，华灯初上，街上车水马龙，路上行人大包小包，急匆匆地返家。我靠在站牌下面，翘首以待。蓦地看见一个穿着军装，肩上挎着黄挎包的熟悉身影从 113 电车上跳下。顿时毫无顾及地大呼小叫起来，引得周围人一片侧目。姐夫也很兴奋，那好看的嘴一直笑笑的，怎么也合不拢。因为是在亲戚家吃饭，我们也不好深谈。但我从他屡屡探询的目光中，感觉到了他的不安、沉重和怀念……我决心对姐姐的情况什么也不说。尽可能多讲一些他女儿的事。我们又约好第二天去参观中南海。不巧第二天，我另有约会，计划只好取消。当我用遗憾地语调通知他时，他显得有些沉默。后来他执意要请我吃一次饭。在新侨吃西餐时，我即兴编着瞎话哄姐夫开心。不

外乎是姐姐再无离婚之意，等等。姐夫什么也没问，只是朝我浅浅地笑。那笑容寂寞和勉强。

不久我自己也陷入婚变当中，更无暇顾他了。后来姐姐和姐夫是怎么离婚的，连我也不知道。那一年等我回家时，两人早已办完了所有手续。从那以后，我便很难再见到姐夫了。逢到周末也没人再唱歌了，至于那山坡上的菜地，不知为什么，也早就荒芜了。

依稀中记得有一个星期天，突然姐夫来了，说是要接女儿到公园玩一玩。姐夫黑了瘦了，依旧那身绿军装。肩上斜挎着部队发的旧军包。只是那天下午他们从公园回来时，我们远远的看见山坡下的姐夫怀中紧抱着女儿，一步不肯放下的从山下抱到山上。孩子一身新衣，两只小手满满的，又是汽球，又是冰糖葫芦，一副开心至极的样子。

后来父亲离休回北京，姐姐也带着女儿转业返京。姐夫的消息就听得更少了。只听人说，姐夫也转业了，而且去了香港。

姐姐的孩子九岁时，长得越来越像姐姐。只是一笑起来，那神情依旧酷似姐夫，简直毫无二致。单亲家庭长大的孩子多半早熟。孩子和她母亲一样，在别人面前从不轻易谈起她生父。有时候你就是有意问她，姗姗，你还记得你父亲是什么样么？她也冷冷地说：不记得。不过那神情总让人在淡淡地失望之余，又生添出几分怜爱。

有一年年底，父母突然收到从香港寄来的挂历。那娟秀好看的笔迹，一眼望知，便是姐夫的了。挂历在客厅里挂了近一年的时候，姐夫又从香港寄来了一封长信，那信有写给我父母的，也有一封是写给他女儿的。里面还夹了一张近照。从像片上看，人到中年的姐夫明显发福了，虽然仍旧是那张熟悉的脸，熟悉的笑，但身上已不再是军装了，更别说军用挎包。他很闲散随意地坐在一家酒店的大堂里。赶快拿着照片去问他女儿，这是你父亲么？女孩

儿的回答依旧淡淡的：噢，他比过去胖好多哟！初听此话，不以为然。这是事实嘛。可细细一琢磨，哇，不得了。能比较出父亲父亲现在和过去的胖瘦之别，那一定是把父亲旧时的模样印在脑海里很深吧？难为她告别父亲时，也只有三四岁大。不觉内心深处轰然一热。心头酸酸的，总觉得有什么东西堵得慌……

岁月无情，生活无常。忙碌的生活容不得人过份地沉湎于往事。但偶尔闲来无事，也还是会想起那片总被虫咬的菜地，想起几首久远的歌……

又一年的夏日，姐夫突然从香港来北京看女儿。被老父挽留住在家中。

恰巧那一日傍晚回家，推门便看见餐厅的桌旁，温柔如许的灯光下，姐夫正专心致志地翻阅着女儿的作业，乖巧可人的女儿，早已长大，此时就站在父亲的身旁，显得亭亭玉立。在远处老父老母，则均坐在沙发上安静地看报。天！这画面好像十几年来，一直如此，从未变过。我不禁呆住了。觉得眼前的情景恍惚如梦！迷离得让人似是而非！我不知道是人在嘲笑命运，还是命运在捉弄人！

姐夫抬起脸，朝我淡然一笑……

黄脸婆

老公在家的時候，我總覺得自己是名副其實的黃臉婆。因為在我心目中做妻子的不外乎只有兩類。要么被丈夫寵着，像被男人包了的二奶似的，家務活一概不沾手；要么就像是賣給了丈夫一樣，一輩子為他當牛做馬。

既然把自己定性為黃臉婆，那麼理所當然地也就屬於後者了。且不管我是做什麼的，在他人面前如何體面，在社會上有何職業職務，只要在家面對丈夫，我的角色對於老公而言，就是兩個字：老婆！當然如果僅僅是老婆是妻子，那也無可厚非。可你同時還得是保姆、炊事員、採購員、醫生、護士、清理工、家庭總管，等等。一句話，凡是你老公需要的，不管你會不會，行不行，都得義不容辭地去承受。一切角色就要隨着老公的需要，刻不容緩地去轉換。家裏有車吧，那沒說的，你還得是司機！

剛和他結婚時，我連煮米飯也不會。他呢，站在我身邊兩手插在褲兜里，不知是真痴還是假顛，反正一個勁地管我手上的蔥，喊成蒜。明擺着這樣的丈夫靠不得，只好打腫臉充胖子，一個人跑到菜市去買菜。記得當時用一百斤糧票換回十斤的雞蛋。回家後先